

中国民用航空总局



GENERAL ADMINISTRATION OF
CIVIL AVIATION OF CHINA

CAAC
适 航 指 令

AIRWORTHINESS DIRECTIVE

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CCAR-39)颁发,内容涉及飞行安全,是强制性措施。如不按规定完成,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

编号: CAD2006-MULT-30

修正案号: 39-5300

一. 标题: 检查并更换货舱门限位接头

二. 适用范围:

本适航指令适用于下列所有类别的飞机:

机型 DC-9-11、DC-9-12、DC-9-13、DC-9-14、DC-9-15、DC-9-15F、DC-9-21、DC-9-31、DC-9-32、DC-9-32(VC-9C)、DC-9-32 F、DC-9-33F、DC-9-34、DC-9-34F、DC-9-32 F(C-9A、C-9B)、DC-9-41、DC-9-51、DC-9-81(MD-81),和DC-9-82(MD-82)、DC-9-83(MD-83)、DC-9-87(MD-87)、MD-88和MD-90-30。

三. 参考文件:

1.AD2006-10-14,39-14598

2.AD96-10-11,39-9618

3.Boeing Service Bulletin DC9-52-189, 2001 年 8 月 10 日

4.Boeing Service Bulletin DC9-52-189, 第 1 版, 2003 年 3 月 20 日

5.Boeing Service Bulletin DC9-52-189, 第 2 版, 2005 年 12 月 20 日 6.Boeing Service Bulletin MD90-52-014, 2004 年 12 月 14 日

7.Boeing Service Bulletin MD90-52-014, 第 1 版, 2006 年 3 月 22 日

8.McDonnell Douglas DC-9 Service Bulletin 52-89,第 5 版,1991 年 2 月 26 日

9.McDonnell Douglas DC-9 Service Bulletin 52-89,第 6 版,1993 年 1 月 11 日

10.CAD1996-MD82-04,39-1652

四. 原因、措施和规定

由于在大量飞机货舱门板的上下限位垫支持接头上发现裂纹，特颁布本适航指令以防止在货舱门板上出现裂纹，引起飞机舱内不能保压，也可能失压，或引起飞机急速释压，危及飞行安全。必须按本适航指令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操作，除非事前已经完成。

A. 本适航指令采用的“服务通告”，按适用性特指以下内容：

- (1) 对于机型DC-9-11、DC-9-12、DC-9-13、DC-9-14、DC-9-15、DC-9-15F、DC-9-21、DC-9-31、DC-9-32、DC-9-32 (VC-9C)、DC-9-32 F、DC-9-33F、DC-9-34、DC-9-34F、DC-9-32 F (C-9A、C-9B)、DC-9-41、DC-9-51、DC-9-81 (MD-81)，和DC-9-82 (MD-82)、DC-9-83 (MD-83)、DC-9-87 (MD-87)、MD-88飞机：采用《Boeing Service Bulletin DC9-52-189》（第2版，2005年12月20日）；
- (2) 对于机型MD-90-30飞机：采用《Boeing Service Bulletin MD90-52-014》（第1版，2006年3月22日）。

B. 对标注在本适航指令表1中的飞机：在本适航指令表1规定的完成时间，按适用性根据服务通告中的《完成指南》，检查确定下部货舱门的上下限位垫支持接头的零件号。如果发现新式外形或新的上下限位垫支持接头，按适用服务通告标明的方式，安装在所有下部货舱门上，则本节不做进一步要求。如果发现任何较早外形的限位垫支持接头安装在任何下部货舱门上，在本适航指令表1规定的适用完成时间，根据服务通告中的《完成指南》，做本适航指令B. (1) 或B. (2) 节规定的方法之一的检查，直到完成本适航指令F.节规定的替换。

(1) 对安装有较早外形的限位垫支持接头的下部货舱门，进行一项裂纹一般目视检查。随后在不超过1700个飞行循环，重复该项一般目视检查。

(2) 对安装有较早外形的限位垫支持接头的下部货舱门，进行一项裂纹涡流检查。随后在不超过3900个飞行循环，重复该项涡流检查。

注1：本适航指令中，一般目视检查是指：“对某一内部或外部区域、装配件或组合件实施一种目视诊断检查，以便发现明显的损伤、失效和缺陷。除非另有规定，检查范围确定在触及距离之内。采用一面镜子来确保检查区域所有外表面目视可达可能很有必要。检查方式可以采用正规可用照明条件，象日光灯、机库照明、手电筒或可上下移动的吊灯，并且可能要求移走或打开维护口盖或维护门。被检查区域可能需要台架、梯子或平台增加接近可达。”

表1-特定飞机完成时间

适用机型	检查确定的零件号	按适用性确定的对安装有较早外形的限位垫支持接头的初始检查
标注在《Boeing Service Bulletin DC9-52-189》(第2版, 2005年12月20日)1. A节第2、3和4组所列飞机。	本适航指令生效之后的18个月之内。	下一次飞行之前。
机型MD-90-30飞机。	总累计飞行循环25000次之前, 或本适航指令生效之后的3900次飞行循环之内, 以迟到为准。	300飞行小时之内。

C. 对标注在《Boeing Service Bulletin DC9-52-189》(第2版, 2005年12月20日)1. A节第1组所列飞机: 在本适航指令表2规定的适用完成时间, 按适用服务通告中的《完成指南》, 做本适航指令B.(1)或B.(2)节规定的方法之一的检查。随后按适用性, 在不超过本适航指令B.(1)或B.(2)节规定的时间间隔, 重复相应的检查, 直到完成本适航指令F.节规定的替换。检查也可以按照《McDonnell Douglas DC-9 Service Bulletin-52-89》(第5版, 1991年2月26日)或(第6版, 1993年1月11日)中的《完成指南》进行。

表2-另类飞机初始检查完成时间

对飞机已实施	完成时间
本适航指令生效之前, 按照规定在《McDonnell Douglas DC-9 Service	按适用性, 最后的一般目视检查之后的1700个飞

Bulletin-52-89》(第5版, 1991年2月26日)或 (第6版,1993年1月11日)中的《完成指南》的第I段或CAD1996-MD82-04的1)和2)节要求, 已完成检查的飞机。	行循环之内, 或最后涡流检查之后的3900个飞行循环之内。
本适航指令生效之前, 按照规定在《McDonnell Douglas DC-9 Service Bulletin52-89》(第5版, 1991年2月26日)或 (第6版,1993年1月11日)中的《完成指南》的第I段或CAD1996-MD82-04的1)和2)节要求, 没完成检查的飞机。	本适航指令生效之后的18个月之内。

D. 对机型MD-90-30飞机: 如果按照本适航指令B. (1) 或B. (2) 节要求的任何检查期间, 在下部货舱门的侧壁或侧壁结构上发现裂纹, 服务通告规定采用适当的方式联系波音, 下次飞行前按照适航当局批准的方法进行修理。

E. 对机型DC-9-11、DC-9-12、DC-9-13、DC-9-14、DC-9-15、DC-9-15F、DC-9-21、DC-9-31、DC-9-32、DC-9-32(VC-9C)、DC-9-32 F、DC-9-33F、DC-9-34、DC-9-34F、DC-9-32 F (C-9A、C-9B)、DC-9-41、DC-9-51、DC-9-81 (MD-81), 和DC-9-82 (MD-82)、DC-9-83 (MD-83)、DC-9-87 (MD-87)、MD-88飞机: 如果按照本适航指令B. (1)、B. (2) 或C.节要求的任何检查期间发现裂纹, 按适用性根据服务通告中的《完成指南》, 在服务通告1. E节规定的适用完成时间实施纠正。

F. 对于所有飞机: 按照适用的服务通告上的标注, 使用新式外形或新的上下限位垫支持接头替换安装在下部货舱门上的较早外形的限位垫支持接头; 重新认定适用下部货舱门; 按照适用服务通告的《完成指南》; 仅对下部货舱门按适用性终止本适航指令B. (1)、B. (2) 和C.节要求的重复检查。

G. 对于所有飞机: 从本适航指令生效之日起, 任何人不得在任何飞机上安装件号为P/N3925046-1、-501、505、-507、-509或P/N3926046-1或-501的较早外形的限位垫支持接头。

H. 按照规定在本适航指令H. (1) 或H. (2) 节的适用服务通告, 在本适航指令生效之前完成的操作, 满足本适航指令所要求的相应工作。

(1) 《Boeing Service Bulletin DC9-52-189》(2001年8月10日, 或第1版, 2003年3月20日)。

(2) 《Boeing Service Bulletin MD90-52-014》(2004年12月14日)。

I. 对机型DC-9-11、DC-9-12、DC-9-13、DC-9-14、DC-9-15、DC-9-15F、DC-9-21、DC-9-31、DC-9-32、DC-9-32(VC-9C)、DC-9-32 F、DC-9-33F、DC-9-34、DC-9-34F、DC-9-32 F(C-9A、C-9B)、DC-9-41、DC-9-51飞机：完成本适航指令F.节规定的用于前部和后下部货舱门的替换，终止了按照《McDonnell Douglas DC-9 Service Bulletin52-89》(第5版, 1991年2月26日) 或**CAD1996-MD82-04**的1)和2)节规定，在前部和后下部货舱门重复检查裂纹的要求。

五. 生效日期：2006 年 6 月 22 日

六. 颁发日期：2006 年 6 月 22 日

七. 联系人：任国权

民航东北地区管理局适航审定处
02488293924